

# 《基本农田缓冲带建设技术规范》天津市地方标准编制说明

《基本农田缓冲带建设技术规范》编制组

2022年10月

## 目录

一、工作简况.....	1
二、国家标准编制原则和确定国家标准主要内容的论据.....	7
三、主要试验（或验证）的分析与论证.....	15
四、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与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	23
五、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与依据.....	23
六、作为推荐性标准的建议.....	24
七、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24
八、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24
九、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24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 **一、工作简况**

### **（一）任务来源**

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10月发布《关于下达2021年天津市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第二批）的通知》（津市场监管标准〔2021〕14号），将本标准（项目编号2021-2）列入2021年天津市标准制修订项目计划，由天津市农业农村委员会提出并归口，由天津市农业发展服务中心和农业农村部环境保护科研监测所等单位共同组织标准起草工作。

### **（二）本标准拟解决的问题**

本标准规定了基本农田缓冲带建设的基本原则、建设要求和管理维护等要求，为保护基本农田、控制农业面源污染提供科学依据。

### **（三）标准制定的目的及意义**

农业生态环境是现代农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必要组成部分，它关系到优质安全农产品的生产，以及农产品竞争力的提升和农业生态环境的可持续发展。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农业生产取得了长足发展，2020年粮食产量已达到1.3万亿斤，人均粮食占有量已达到960斤，远超世界平均水平。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农业生产还不够精细，对化肥农药等投入品的依赖度还较高，不合理水肥管理引发的农业面源污染还较为突出，成为水体污染的一个重要来源。农业生产活动中，氮素和磷素等营养物质、农药以及其他有机或无机污染物质，通过农田的地表径流和农田渗漏形